中国维护海洋权益之现实篇——

从维稳到维权的转折

张　红　崔安琪

习近平指出，21世纪，人类进入了大规模开发利用海洋的时期。海洋在国家经济发展格局和对外开放中的作用更加重要，在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中的地位更加突出，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中的角色更加显著，在国际政治、经济、军事、科技竞争中的战略地位也明显上升。

维护海权，是推进国家安全和发展的时代要求，是实现民族复兴与崛起的时代使命，是中国作为负责任大国的时代责任。就中国维护海权的重要性，本报连线5位专家，请他们对该话题进行精彩解读。

战略通道，不容钳制

当今世界，随着海洋在沿海国家战略全局中的地位更加凸显，各国以维护和拓展海洋权益、空间为核心的海洋综合实力竞争愈演愈烈。诸多分析认为，在未来相当长时间内，我国在维护国家海洋权益上面临的挑战将越来越多，海洋极有可能成为干扰我国发展战略机遇期和威胁国家安全的主要方向。

“我国的海上地缘环境并不理想，处于岛链包围中。处于争端中的岛礁往往临近岛链，如钓鱼岛临近冲绳，南沙群岛临近菲律宾、马来西亚、越南等。此外，台湾尚未与祖国大陆统一，部分岛礁被周边国家控制或受域外大国支配。凡此种种，无疑对中国的主权安全与发展利益构成威胁，对中国‘走出去’形成牵制。海洋权益维护不了，中国就难以真正‘走出去’，或‘走不远’，无法成为真正的海洋强国。”中国国际问题研究所海洋安全与合作中心主任赵青海指出了中国维护海权面临的严峻局面。

从世界范围看，沿海国家纷纷制定或调整海洋发展战略，加快海上力量建设，并采取一系列先发制人的行动，加强对海洋的有效控制和对他国的战略钳制。某些国家甚至凭借其海上优势，明里暗里地对中国实施“战略围堵”。这些现实情况要求中国必须不断提升对海洋的管控能力，更加有效地维护和拓展中国的海洋权益。

“在过去相当长的时间里，我们在海洋方面的策略以维稳优先，当别国侵犯我们海洋利益时，我们为了维护地区的稳定通常选择忍耐。但现在，建设海洋强国之路需要我们兼顾维权与维稳。中国从不主动挑事，但是在触及中国利益的时候，中国一定会坚定反击，通过援引国际法维护国家和自身发展的利益，同时加强海上通道、海上贸易安全的保护。”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副院长金灿荣指出。

经济命脉，不容觊觎

进入21世纪，海洋在国家经济发展格局和对外开放中的地位更加重要。对于中国而言，维护海权对于保障能源安全与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意义重大。

“维护海洋权益，一是要维护对本国管辖海域的海洋资源的管辖和开发权益，二是要维护在公海及国际海底区域的资源开发权益，三是要维护海上航行权益，三者对中国经济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赵青海指出，“根据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的国际法和中国相关法律法规，中国拥有广泛的海洋战略利益和内涵丰富的海洋权益，涉及领海、毗连区、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等国家管辖海域，同时在公海、国际海底区域等国家管辖外海域也享有一定的海洋权益。上述海域拥有丰富的渔业资源、油气矿产资源、旅游资源，是缓解资源瓶颈压力、支撑中国经济可持续发展的物质基础。”

此外，中国经济已成为高度依赖海洋的开放型经济，对外贸易运输量的90%是通过海上运输完成的，海上运输通道的安全直接牵涉我国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保障中国海洋安全和周边海洋整体局势稳定意义重大。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中国经济总量中的大部分分布在沿海区域，维护我们的海洋权益对于中国经济发展的意义深远。”中国社科院海疆问题专家王晓鹏分析道。

不可否认的是，中国目前对海洋资源的开发利用还远远不够。20世纪90年代以来，世界海洋经济GDP年均增长11%，美、日等海洋经济对GDP贡献都超过50%。然而，按照“十二五”规划，我国海洋生产总值将年均增长8%，海洋经济占GDP的比重到2015年才能达到10%。而且，由于科研力量薄弱等因素，我国周边海洋资源的平均开发率不足20%，水产品深加工率仅30%，化工、能源资源等的开发利用效率也极其落后。

“中国在全球分工体系中如果想要获得更好的优势，必须走向海洋。更好地开发利用、有序经营海洋资源，才能更好地提升我国的能源优势以及在国际社会的国家竞争力，占领国际秩序中的制高点。”中国人民大学欧盟研究中心主任王义桅补充道。

陆海兼备，拥抱世界

维护海洋权益、建设海洋强国，作为负责任的大国，中国带给世界的是稳定与繁荣。

“中国维护自身海洋权益、向陆海兼备的强国转变，对平衡西方海上霸权，促进全球稳定与繁荣具有积极意义。中国提出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构想，就是希望与相关国家加强海上合作，共谋发展。”赵青海分析称，“当然，从近期看，中国在维护自身海权的过程中，对周边与我存在岛礁及海洋权益争端的国家带来一定的压力。它们担心中国以武力解决争端，而实际上，中国一直坚持谈判解决问题的立场，与陆上12个邻国的边界都是通过谈判而最终划定的。”

王晓鹏也认为：“从解决海洋争端的角度来讲，中国一直充满诚意，主张在尊重历史事实和国际法的基础上，通过与当事国进行双边磋商来解决海洋争端。历史上任何一个海洋大国在崛起的过程当中，通常都伴随着榨取、扩张的海洋霸权行为。而中国在崛起的过程中没有附带任何扩张和霸权，即使是在我们周边的海洋争议问题上，我们仍然主张通过和平的方式去解决问题。这在国与国之间海洋争端的解决方式上，为全世界树立了一个典范。”

作为负责任的大国，中国在维护自身海权、建设海洋强国的过程中，也自觉地肩负起对世界的责任。正如王晓鹏指出的，“维护全球海洋局势的稳定，保障海上航道，特别是世界性海上航道的安全，这既是中国重大的利益关键，也是全球、全人类的利益之所在。”

中国已经开始为国际社会提供更多的海上安全公共产品，如海上航道安全维护、海上搜救及海上灾难预防与救助等。中国社会科学院日本研究所外交研究室主任吕耀东就列举了许多事例：“中国近年来参与印度洋及亚丁湾‘反海盗’护航行动，中国‘和平方舟’号医院船赴菲律宾参加台风救援和马航失联客机搜寻等重大事件，正是中国致力于维护地区、全球共同利益的最好证明之一。”

历史上，许多国家都走过因海而兴、依海而强的道路。21世纪，海洋成为国际政治、经济、军事等领域的重要舞台，世界各国均以崭新姿态走向海洋。中华民族要实现伟大复兴，也必须义无反顾地走向海洋、经略海洋。这是时代的召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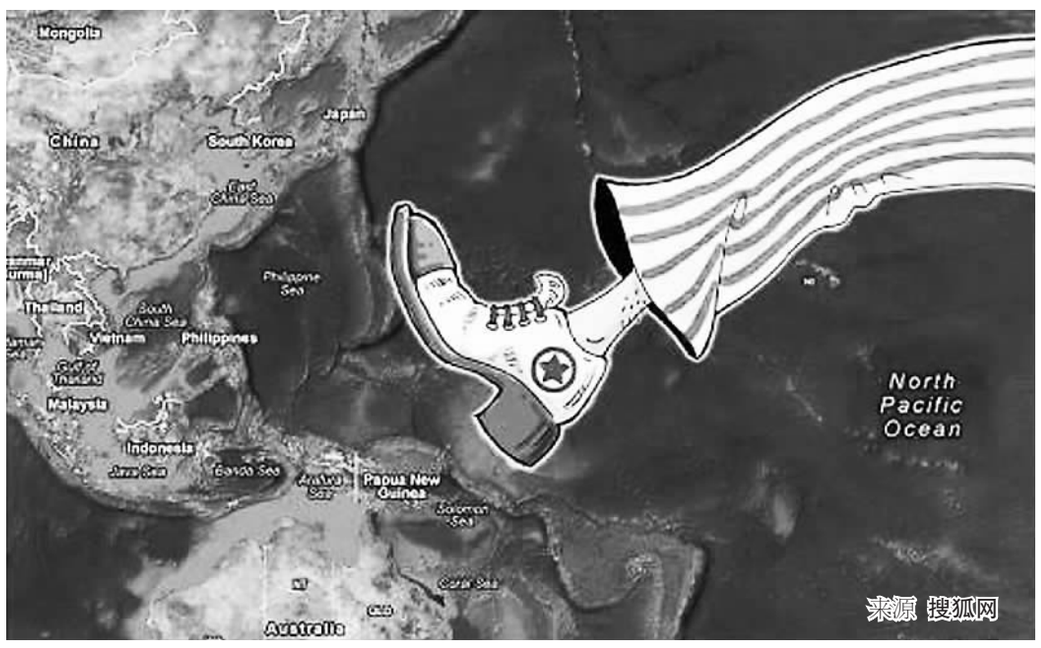

来源 搜狐网

他国掠影

王雯婷

1 美国：

美国白宫国家海洋委员会在2013年正式公布了《国家海洋政策执行计划》。为了应对海洋挑战，该计划明确了联邦政府应采取的6个具体措施，比如给民众提供更好的海洋环境，保护海洋生物种群和海洋资源等。与以往相比，该计划强调了在联邦政府、州政府以及涉海社会团体之间建立更有效的协作关系，鼓励州政府和地方政府参与海洋政策的制定。

2014年6月，美国国务院主办的“我们的海洋”国际会议在华盛顿召开。奥巴马总统6月17日通过视频在会议上宣布，美国计划制定一个综合性项目打击非法捕捞，并考虑在中南太平洋地区建立世界最大的海洋保护区。

2 英国：

作为海洋大国，英国很早就认识到海洋的重要性，建立了战略性海洋规划体系，且制定了一系列海洋规划与计划。2010年2月，英国政府发布了《英国海洋科学战略》报告，将未来15年英国海洋科学研究的重点确定为应对气候变化等3个方面，并且成立了“海洋科学协调委员会”来专门负责推进这项战略的实施。

2014年5月，英国发布了“国家海上安全战略”，该战略提出了5项优先事项，包括：通过加强港口和海上设施以及客、货运船只的安全保障，保护英国本土和海外领土、本国公民和经济的安全，保护英国本土和海外领土的资源和人口免受非法、危险活动的危害等。

3 俄罗斯：

2001年，普京签署并出台了《2020年前俄罗斯联邦海洋学说》，为俄罗斯海洋政策的形成和制定奠定了基础。该学说对21世纪俄罗斯的海洋利益、面临的海上安全威胁、海洋政策的主要方向以及俄罗斯海军建设进行了评估和规划。2010年12月8日，普京批准了《2030年前俄罗斯联邦海洋活动发展战略》，旨在进一步落实《海洋学说》规定的任务，维护俄罗斯的海洋权益，提高海洋活动的效率，保证俄专业化海洋舰队的平稳发展。

而针对北极地区，俄于2013年出台了《2020年前俄联邦北极地区发展和国家安全保障战略》，明确提出了保障俄北极领土军事安全的系列措施。

4 澳大利亚：

2013年3月，澳大利亚政府海洋政策科学顾问小组发布了《海洋国家2025：支撑澳大利亚蓝色经济的海洋科学》报告。报告列举了与澳大利亚密切相关的6个全球性挑战，即：海洋主权和海上安全、能源安全、粮食安全、生物多样化和生态保护、气候变化、资源分配。

报告还强调，自2009年以来的4年中，澳大利亚在海洋产业、经济专属区的管理机制和海洋研究的革新方面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应该将关注点重新放到海洋科学在澳大利亚复杂的海洋政策和管理环境中的作用上来。

5 日本：

日本于2007年通过了《海洋基本法》，明确规定了日本海洋政策的六大基本理念，即海洋开发、利用与保护一体化、确保海洋安全、充实海洋科学知识、健全发展海洋产业、实施海洋综合管理和国际协调。

该法还规定日本每五年需要对海洋基本计划进行修改。2008年，日本出台了第一个《海洋基本计划》。而在2013年4月，日本政府公布了今后5年的海洋基本计划，表示将推进海底资源开发并加强日本周边海域的警戒监视体制。